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洛阳市环岭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李海霞
地理位置	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向阳村		
项目名称	洛阳市环岭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2024 年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		
项目简介	洛阳市环岭医疗废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13 日，法定代表人为陈霞，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区朝阳镇向阳村，经营范围：医疗废物（剧毒、易燃易爆、重金属、含量高的医废、细胞毒性药品除外）经营，环境治理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，普通货物道路运输。用人单位医疗废弃物设计处理能力为 18900t/a。		
项目负责人	王明辉		
现场调查人	王明辉、高飞达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4.1.2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海霞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周晓飞、王明辉、刘素宾、王鹤		
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4.1.4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李海霞
报告完成日期	2024.1.11	报告编号	DX/JP-ZP240101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	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： 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一氧化碳、氨、硫化氢、噪声、工频电场。 检测结果： (1) 毒物：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毒物（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一氧化碳、氨、硫化氢）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； (2) 噪声：用人单位各作业工人接触噪声强度的 8h 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； (3) 工频电场：用人单位铲车司机接触工频电场强度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评价结论： 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国卫办职健发〔2021〕5 号）的规定，用人单位行业分类属于第十大类（N）		

	<p>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中的（N77）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（N772）环境治理业（1.1）环境治理业（危险废物治理、放射性废物治理），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“职业病危害严重”单位</p> <p>建议：</p> <p>（1）建议用人单位定期防毒设施进行检查、维护，保障其正常有效运行，做好检修、维护与保养记录，并督促接触毒物的作业人员进行工作时严格执行操作规程；</p> <p>（2）按照《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》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的要求，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，完善职业卫生档案，并按照要求进行职业卫生培训、告知、职业健康检查等工作；</p> <p>（3）建议用人单位加强职业卫生个人防护用品管理，监督和督促作业工人正确使用个人防护用品；做好个人防护用品发放和领用的记录，积极做好宣传教育工作，增强作业工人的职业病危害意识；</p> <p>（4）认真完善并落实职业病危害申报制度，加强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及检测，及时向卫生行政管理部门报送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。</p>
<p>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</p>	<p>—</p>
<p>现场影像资料</p>	 <p>The image shows two individuals in a professional or industrial setting. They are wearing blue protective suits, blue hairnets, and light blue face masks. They are both looking down at a large sheet of paper or a folder that one of them is holding. The background includes a white wall with a yellow warning sign that says '当心触电' (Beware of Electric Shock) and some electrical equipment.</p>



